

行政院主計處

第一、二局(預算、會計)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一號

電話：(02)3356-6500

傳真：(02)2391-0790

第三、四局(統計、普查) 台北市廣州街二號

電話：(02)2381-4910

傳真：(02)2381-8246

中華民國 95 年 8 月 23 日 11 時發布，並透過網際網路同步發送

第一局新聞聯繫人：張科長惟明

網址：<http://www.dgbas.gov.tw>

電話：(02)3356-7331

## 9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及 96 年度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案核列情形

一、行政院於 95 年 8 月 23 日上午由蘇院長主持行政院第 3003 次會議，會中通過 9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及 96 年度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案，其編定內容如次：

(一)9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

1、歲入 1 兆 5,117 億元，歲出 1 兆 6,638 億元，歲入、歲出相抵差短為 1,521 億元，較 95 年度 1,871 億元，下降 350 億元。連同債務還本 650 億元，共需融資財源 2,171 億元，除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171 億元外，尚需發行公債 2,000 億元(占歲出總額 12%)。

2、歲出共編列 1 兆 6,638 億元，較 95 年度法定預算數 1 兆 5,717 億元，增加 921 億元或 5.9%，對於當前重點施政所需，均已優先編列，其中較具特色者分述如次：

(1)強化國防戰力，建立自我防衛基本能力，96 年度國防部預算計列 3,235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710 億元，成長 28.1%。

(2)積極推動科技發展，提升國家競爭力，96 年度計列 860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84 億元，成長 10.8%，高於近 3 年來平均年增率 7.9%。

(3)加強各項基礎設施，兼顧生態保護，96 年度公共建設

經費計列 1,394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55 億元，成長 4.1%，充分顯示政府提升國民生活品質的決心

- (4) 強化治安，營造安居樂業環境，96 年度治安相關經費計列 820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34 億元，成長 4.4%
- (5) 體貼照顧弱勢，保障安心生活，96 年度增加建立長期照護體系、落實社會救助及弱勢學生學雜費減免等，相關預算計列 1,282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34 億元，成長 2.7%

### 3、歲出按主要政事別科目分析如下：

- (1) 國防支出 3,115 億元，較 95 年度大幅增加 709 億元或 29.5%，主要係軍事裝備採購等經費增加所致，導致其他政事別占歲出比率均呈下降，其占歲出比率由 95 年度 15.3% 升為 18.7%
- (2) 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3,216 億元仍居首位，較 95 年度增加 73 億元或 2.3%，其占歲出比率由 95 年度 20.0% 降為 19.3%
- (3) 社會福利支出 3,099 億元，較 95 年度增加 57 億元或 1.9%，主要係各類保險保費補助及福利津貼增加所致，其占歲出比率由 95 年度 19.4% 降為 18.6%
- (4) 經濟發展支出 1,994 億元，較 95 年度增加 3 億元，其占歲出比率由 95 年度 12.7% 降為 12.0%，如加計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水患治理特別預算與石門水庫整治特別預算經濟發展支出編列數，以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固定資產投資編列數，則 96 年度經濟發展相關經費達 5,342 億元，較 95 年度相同基礎 5,244 億元，增加 98 億元或 1.9%，對促進經濟發展應有助益。

(二)9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部分：

- 1、國營事業：共編列營業總收入 2 兆 9,795 億元，營業總支出 2 兆 8,675 億元，稅前純益 1,120 億元，較 95 年度減少 464 億元或 29.3%，經依法分配後，可解繳中央政府股息紅利共計 1,771 億元，較 95 年度減少 201 億元或 10.2%，主要係中央銀行因利率上升，利息費用增加，繳庫減少達 140 億元所致。
- 2、非營業特種基金：共編列業務總收入(含基金來源)1 兆 1,004 億元，業務總支出(含基金用途)1 兆 0,832 億元，賸餘 172 億元，較 95 年度增加 89 億元或 107.2%，主要係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支應國營事業民營化政府應負擔支出減少所致。

(三)96 年度中央政府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案部分：

- 1、歲出編列 774 億元，包括頂尖大學及研究中心 150 億元、國際藝術及流行音樂中心 43 億元、M 台灣計畫 100 億元、台鐵捷運化 65 億元、第三波高速路 90 億元、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 8 億元、北中南捷運 250 億元、污水下水道建設 63 億元、平地水庫海淡廠 5 億元。
- 2、財源籌措部分，除編列出售彰化銀行政府持股收入 164 億元，其餘 610 億元以發行公債及賒借收入予以支應。

二、蘇院長於會中作成下列指示：

- (一)96 年度歲出預算較上年度增加 921 億元，成長 5.9%，這是 8 年來成長最多的一次，但是收支差短卻較上年度減少 350 億元，減少的幅度達到 18.7%，這相當的不容易，這也顯示政府在全力推動各項施政的同時，也兼顧財政的穩定，使財政赤字下降，減緩債務餘額累積的速度。

- (二)96 年度總預算案對於當前各項施政的重點均已優先編列，包括國防經費大幅成長、科技經費持續增加、公共建設賡續有效推動、教育經費高於法定應編經費，以及治安的強化與弱勢的照顧等等，均有妥適的安排，符合「發展經濟」、「強化治安」、「照顧弱勢」及「清廉執政」等四大施政主軸。在此，要請各機關務必善用預算，讓資源使用發揮最大效益，俾能達成繁榮均富、安居樂業、社會公義及廉能政府的施政目標。
- (三)96 年度總預算案及 96 年度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案將於 8 月底前送請立法院審議，各部會首長應深入瞭解本機關的預算內容，對逐筆預算的編列意旨與效益，要有完善的論述能為政策作辯護。對於立法院各黨團及立法委員提出的相關問題，應適時主動溝通，在總預算審議期間應以立法院溝通業務為第一要務，以期使預算案能獲得立法院的支持，儘早順利通過，俾利政府施政的推動。